

附件 2:

## 2025 年市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编报

### 说明

该表适用于在“一上”和“二上”阶段填报各类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或者对已纳入项目库拟编报年度预算的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修改和完善。该表格的格式仅作为参考，具体填报形式以系统设置为准，但需填报的内容不变。

1. 基本信息：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等级、主管部门、用款单位、实施期限、预算金额、项目概述等栏目为基本信息，拟直接使用省级主管部门或预算单位在项目入库时编报的项目信息，一般不需重复填报。

2. 总体绩效目标：描述该项预算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1) 实施期目标：概括描述该项预算支出在项目完整的实施期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实施周期为一年的项目，不需填报实施期目标，只需填报当年度目标。

(2) 当年度目标：概括描述该项预算支出在本年度内(即 2025 年)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注意事项：一是总体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是“总-分”的关系，应该使用概况性的表述，不应简单复制绩效指标部分的内容；

二是总体绩效目标应该体现相关预算支出的政策意图，能反映出与政策依据、本部门职能的联系；

三是总体绩效目标应反映出相关预算支出的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层面的内容；

四是总体绩效目标涉及多个方向或不同层次内容的，建议分点逐项描述。

如申报的项目与国家、省以及市委市政府的相关决策，相关部门规划及工作实施方案相关，总体绩效目标必须与相关决策、规划、方案的内容保持关联。

### 3.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按实施期指标和当年度指标分别填列，其中，实施期指标是对项目整个实施期目标的细化和量化，年度指标是对年度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绩效指标分为产出、效益、满意度三大类，分别细化成若干的绩效指标（主要是细化三级绩效指标）。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要尽可能量化，不能量化的，要用可比较、可评定的表述。绩效指标由预算部门和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但原则上要求：1. 产出指标类和效益指标类都要分别设置若干三级指标，除了一些所有项目都适用的共性指标（如支出进度等）外，还必须设置一些与项目所属行业领域相关的专业化、个性化指标（如卫生健康领域项目必须要有卫生领域专业指标，教育领域项目必须要有教育领域专业指标）；2. 至少应

包含一部分量化的指标，类似个数、人数、里程、面积、户数、价格等本来应该量化的指标，原则上不得使用定性描述作为指标值；3. 面向社会公众或者有特定服务对象、受益群体的项目，要设置满意度指标。

3.1 产出指标，即相关预算资金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情况，一般反映预算支出的直接结果。产出指标要与主要分为以下4类：

(1) 数量指标，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如“务工农民岗位技能培训人数”、“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户数”等，指标值一般是绝对数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有形公共产品、有标准的公共服务和有量化工作任务的资金项目，应设置数量指标。

(2) 质量指标，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如“培训合格率”、“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验收通过率”，“项目竣工验收通过率”等。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基建类、信息化建设类和其他有明确质量标准的资金项目，以及形成动产或不动产的项目，应设置质量指标。需要注意的是，合规性的问题不应该作为质量指标，如“供应商资质合格率”、“采购行为合规率”之类，因为默认所有项目都要合法合规。

(3) 时效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如“培训完成时间”、“补贴发放时间”、“项

目开工时间”，“项目竣工时间”、“项目交付使用时间”、“投产时间”等，指标值一般是具体时间段或时间点。包括但不限于有明确完成时限要求的、补助补贴发放类的资金项目，应设置时效指标。

(4) 成本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所需成本的控制情况，如“采购成本”“人均培训成本”等，指标值一般为单位商品或服务的人民币金额（如 XX 元/件）。包括但不限于有明确支出标准的项目、政府采购或购买服务类项目、根据商品或服务单价核定总预算的项目、有成本上限控制的项目，应设置成本指标。没有支出标准的项目，应设置“弥补成本率”指标（即财政资金/总成本）或者“财政投入比”指标（即市级财政投入/总投入）。有明确标准的补助类资金，要将补助的标准设为绩效指标，如“人均 XX 补助标准”。

对于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尤其是其中的产出指标应该与任务清单保持一致。对于其他资金，虽然没有明确要求制定任务清单，但根据工作任务确定绩效目标的逻辑仍然适用。

3.2 效益指标，描述的是项目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效果，主要通过根据业务特点来设定。与产出指标进行区分，效益指标一般反映预算支出的综合结果或间接结果。分为以下几类：

(1) 经济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在经济回报或增加收入方面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如“促进农民增收率或增收额”、“采用先进技术带来的实际收入增长率”等，指标值一般是具体金额、回报率(%)、产量产值等。包括但不限于与促进经济发展指标相挂钩的项目和与群众增收相关的资金项目、以及对经济回报有直接要求的资金项目，应设置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如“带动就业增长率”、“低收入家庭居住条件改善情况”等；也可以反映某些政策的效益，如“对 XXX 政策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民生补助类、公共服务类以及维持政权运转和机关履职的资金项目，应设置社会效益指标。

(3) 生态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如“空气质量优良率”、“万元 GDP 能耗下降率”等。包括但不限于生态环保类、自然资源类、改善农村生活环境的资金项目，应设置生态效益指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如“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对 XXX 工作发挥的影响”等，指标值一般是时间期限（如长期、3-5 年、短期等）。一般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政策、或需要较长时间体现政策效果的项目，要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

3.3 满意度指标。其二级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反映相关服务对象或群体的满意度。三级指标一般应明确设置为某类特定对象的满意度，如教育领域，可使用“学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医疗卫生领域，可使用“患者满意度”；也可以直接使用“群众满意度”等但应同时说明是哪一类群众。满意度指标值一般是百分比数值区间（如不低于 90%）。一般直接面向社会群众或者有特定服务对象的工作，应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效益指标。